1/4 中缝

公告专栏

四川邦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赵学全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21民初277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四川邦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向原告赵学全支付劳务费90000元,并以90000元为基数,自2021年2月11日起至本金付清之日止,按年利率3.85%向赵学全支付资金占用利息。判决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2024)川1321民初4144号　宋新于:本院受理原告张显思与被告宋新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立即偿还原告借款本金41400元,并支付资金占用利息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外出无明确地址,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8月6日9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裁判。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贾敏:本院受理原告赵冰洁、赵子荣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21民初259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被告贾敏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原告赵冰洁、赵子荣返还借款本金100000元并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息计算方式:以本金100000元为基数,从2024年3月6日起按照年利率3.45%计算至款项实际付清之日止)2.驳回原告赵冰洁、赵子荣的其他诉讼请求。本案案件受理费2400元、公告费600元,共计3000元,由贾敏负担。判决书经过公告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上诉于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李长治:本院受理原告李传友、张玉林诉你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21民初257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解除原告李传友与被告李长治于2015年9月13日签订的《房屋买卖协议》2.被告李长治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向原告返还购房款110000元和利息3.被告李长治于判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向原告赔偿装修损失20万元。判决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向重:本院受理原告李福平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21民初224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被告向重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原告李福平支付劳务费50000元及利息(利息计算方式:以50000元为基数,自2024年2月20日起按照年利率3.45%计算至款项付清之日止)2.驳回原告李福平的其他诉讼请求。本案案件受理费1300元,由李福平负担250元,由向重负担1050元;公告费600元,由向重负担。判决书经过公告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上诉于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迁西县龙腾工贸有限公司、范云霞、刘为、高建敏:(2024)冀0227民初1443号迁西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送达地址确认书、合议庭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向本院提交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迁西县人民法院

陈正和:本院受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腾冲支行与你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原告诉求:1、判令被告向原告偿还卡号为6259055370595034信用卡所欠本金68838.99元,及支付截止2024年4月16日的利息9299.34元,费用13483.51元,合计91621.84元,并支付该信用卡自2024年4月17日起按合约约定计算的费用、利息;2、本案的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答辩期满后第三日(节假日顺延)8:30分在本院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杨俊:原告刘敏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4)皖0322民初69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李淑芳、李建新:原告窦继存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新2325民初449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李淑芳、李建新于判决生效后15日内返还原告借款100000元,利息70650元,合计170650元,并自2022年6月22日起,以100000元借款本金为基数,按照月利率13.8%承担利息至借款还清为止;2.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3758元,由李淑芳、李建新负担3709元,由原告承担49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人民法院

刘建军:我院受理奇台县天汇农牧业专业合作社诉你土地承包经营权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23)新2325民初468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被告于判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向原告给付承包费475617元;2.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9905元,由原告负担2188元,被告负担7717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人民法院

杨立虎:原告杨虎元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23)新2325民初484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于判决生效后15日内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32410元,支付利息37725元,两项合计70135元,并以借款本金32410元为基数,自2023年6月20日起至实际履行之日止按照月利息12‰计算利息。案件受理费1553元、保全费722元,合计2275元,由被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人民法院

刘建军:本院受理汪玲与桑治龙、张建花、王青海、李银忠、陈国兵、王玉萍、你、朱正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经审理作出(2023)新2325民初4608号民事判决书,桑治龙、张建花、李银忠对该判决不服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上诉请求:1.依法撤销奇台县人民法院作出的(2023)新2325民初4608号民事判决书,将此案发回重审或依法改判;不服金额:3446226元。2.本案一审、二审诉讼费由被上诉人承担。事实和理由:1.被上诉人陈国兵、王玉萍与上诉人于2018年11月10日签署《借款展期申请书》,将涉案借款展期36个月,展期期限自2018年11月10日起至2021年11月9日止,并由上诉人承担保证责任,故保证期间的起算日期应为最后到期债权的履行期限,即2021年11月9日起开始计算。保证期间应当按照6个月计算;2.涉案《借款展期申请》中对担保责任的约定为"担保人的担保期限至债务人清偿完毕全部债务",并未对保证责任进行明确约定,对保证期间亦约定不明,故本案借款进行展期后上诉人承担的保证责任为一般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六个月,故上诉人的保证期间为2021年11月9日起至2022年5月9日止,故保证人不承担保证责任;3.被上诉人迁玲作为债权人未在保证期间(2021年11月10日至2022年5月9日)内对上诉人提起诉讼要求其承担保证责任,而在2023年4月20日提起诉讼,此时已超过保证人的保证期间,故上诉人不再承担保证责任。被上诉人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407办公室领取,逾期视为送达。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人民法院

杨新钰:我院受理王学庭、赵永强与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结,现向你送达(2024)新2325民初149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被告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分别向赵永强、王学庭偿还代偿款71235.41元、70067.08元,两项合计141302.49元,并以141302.49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3.45%计算自2024年3月4日至实际履行之日止的利息;2.驳回赵永强、王学庭的其他诉讼请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人民法院

马建疆:原告孙建明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24)新2325民初193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于判决生效后15内向原告偿还借款200000元及利息62250元,两项合计262250元。案件受理费5234元,由被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否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人民法院

三亚吉阳好掂港式火锅店:本委已受理沙洪梅、张敬辉、胡俊浩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4年8月7日下午15:30在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五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0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吴亚良、吴爱珍、山西福鑫盛达商贸有限公司、山西原态园贸易有限公司、吴清城、林秀霞、赵建新、赵美连、王喜、郑木花:本会受理(2019)并仲裁字第0947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新建南路支行与被申请人吴亚良、吴爱珍、山西福鑫盛达商贸有限公司、山西原态园贸易有限公司、吴清城、林秀霞、赵建新、赵美连、王喜、郑木花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19)并仲裁字第0947号裁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山西矿院坤泰能源有限公司:本会受理(2024)并仲裁字第0550号,申请人北京中伦文德太原律师事务所与被申请人山西矿院坤泰能源有限公司之间的委托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开庭时间定于公告期届满后第五日9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崔学刚、刘万生、崔涛、邓秀红、田华、李惠、于思思、刘洋、李辰昊、张春英:本委已受理申请人五矿物业服务(营口)有限公司与你方关于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答辩通知书等相关仲裁文书。限你方于本公告刊登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上述文书,期满即视为送达。且期满后的5日内,将领取的答辩书和仲裁员选定书等报送本委。逾期本委将指定仲裁员,并定于期满后的第15日9时整(遇节假日顺延)在本委开庭审理此案。本委地址:营口市学府路101号,电话:0417-2990808。

营口仲裁委员会

琼海市佰悦一方商贸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申请人王盈、李绍美、黎梅、王丽芬、欧先颜、黄丽莎、朱俞蓓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4年7月15日下午3:00在琼海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庭(琼海市爱华东路社保大楼303室)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琼海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3 中缝

公告专栏

蔡守军:原告上海皖贤木业有限公司诉你和蔡凌云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普通程序独任审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苏利平:本院受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阜新市分公司诉你与韩国军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辽0902民初294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辽宁省阜新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阜新市海州区人民法院

罗勋本:本院受理的原告王明珍诉被告罗勋本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黔0502民初24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蒋国梁:本院受理延松柏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等,自公告起经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3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五龙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人民法院

冯兵:本院受理朱植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182民初15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无锡铃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郑桂华:本院受理的刘焕岭与你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05民初1111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东港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王俊山:本院受理原告刘敏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及(2024)皖1502民初3849号民事裁定书。公告起经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张店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江传新:本院受理原告张家兵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及(2024)皖1502民初4056号民事裁定书。公告起经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张店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金先军: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分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502民初315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七里站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民事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黄羽:本院受理原告魏微与被告黄羽旅店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因本院已穷尽送达方式仍无法向你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4年7月31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开庭审理,届时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判决。

四川省营山县人民法院

张琼辉:本院受理原告史入元诉你抚养费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2024年7月29日9时00分在本院新店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

四川省营山县人民法院

新乡市中州电器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耐勒电气有限公司诉你司定作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司公告送达(2024)浙0382民初2522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新乡市赛朗特商贸有限公司、李树盖:本院受理原告民电电气有限公司诉你司与你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司公告送达(2024)浙0382民初2255号之一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余绵丰:本院受理原告冯英刚诉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司公告送达(2024)浙0382民初2335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4)川0726民初957号

刘兆国:本院受理原告雍晓蓉与被告刘兆国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审判人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45日即为送达。开庭时间定于2024年8月8日9时30分在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法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四川省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贵州费思德快捷酒店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贵州亦家同创安防设备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2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3日下午3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任权:本院受理原告贵州兴鼎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被告刘长尧,第三人毕节金海湖新区交通运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第三人任权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502民初205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债权转让公告

淄博公园商场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新飞电器有限公司将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人民法院(2003)红经初字第24号《民事判决书》所载权利转让张丽华。特此告知。

张丽华

遗嘱继承公告

被继承人胡芳霞(女,出生1931年01月05日)于2024年04月19日病故,其继承人尹军近日向江西省九江市赣北公证处申请办理继承权公证。如您是死者胡芳霞的继承人(包括法定继承人、遗嘱继承人、转继承人、代位继承人、受遗赠人等),请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与继承人尹军联系,电话:13330032525或者与公证员刘兴龙联系,电话:19979208952。

尹军

5/8 中缝

公告专栏

(2024)苏0311民初538号　袁兴建:本院受理原告陆荣杰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311民初538号案件民事判决书、退费清单、诉讼费催缴通知单。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4)苏0311民初731号　薛成成:本院受理原告徐海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311民初731号案件民事判决书、退费清单、诉讼费催缴通知单。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4)皖1021民初152号　胡立仙:本院受理原告曹兴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王村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歙县人民法院

(2024)皖1021民初153号　胡国建:本院受理原告曹兴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王村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歙县人民法院

(2024)豫0402民初2008号　程晓彬: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市常绿隆华置业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如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贾胜越: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公司与被告贾胜越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2023)冀0403民初7077号　王俊丽、邢恺:本院受理原告熊爱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403民初707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2024)冀0403民初8543号　河北鲜贸运输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现用名夏未辰(曾用名:夏刘夏)诉你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本院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冀0403民初854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2024)冀0403民初6614号　李维恒:本院受理原告荣万家生活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本院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冀0403民初661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王啸天:本院受理的原告和硕县食味鲜饭馆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新2828民初50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被告王啸天定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和硕县食味鲜饭馆返还多预支工资5400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新乡市赛朗特商贸有限公司、李树盖:本院受理原告民电电气有限公司诉你司与你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司公告送达(2024)浙0382民初2255号之一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金绵丰:本院受理原告冯英刚诉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司公告送达(2024)浙0382民初2335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4)川0726民初957号

刘兆国:本院受理原告雍晓蓉与被告刘兆国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审判人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45日即为送达。开庭时间定于2024年8月8日9时30分在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法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四川省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贵州费思德快捷酒店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贵州亦家同创安防设备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2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3日下午3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任权:本院受理原告贵州兴鼎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被告刘长尧,第三人毕节金海湖新区交通运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第三人任权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502民初205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债权转让公告

淄博公园商场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新飞电器有限公司将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人民法院(2003)红经初字第24号《民事判决书》所载权利转让张丽华。特此告知。

张丽华

遗嘱继承公告

被继承人胡芳霞(女,出生1931年01月05日)于2024年04月19日病故,其继承人尹军近日向江西省九江市赣北公证处申请办理继承权公证。如您是死者胡芳霞的继承人(包括法定继承人、遗嘱继承人、转继承人、代位继承人、受遗赠人等),请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与继承人尹军联系,电话:13330032525或者与公证员刘兴龙联系,电话:19979208952。

尹军

6/7 中缝

公告专栏

遗失声明

田华,身份证号652102196210072449,遗失代持权益证,编号:17-0132,声明作废。

杨捷不慎遗失警官证,警号:120801,声明作废。

冯连才遗失动迁户回迁款项结算确认单,楼号:9-2-1-2西,回迁面积:54.72㎡,编号:边动0000217,回迁安置地点:太和,声明作废。

邓始文(性别:女,父亲:邓小情,母亲:马南)出生于2018年2月14日,编号R430534024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刘晗玥(性别:女,母亲:刘胜男,父亲:黄基松)出生于2014年9月7日,编号O430971100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秦锐泽(性别:男,母亲:程银凤,父亲:秦晓克)出生于2007年10月2日,编号H410785289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唐敏芝(性别:女,母亲:何巧利,父亲:唐东)出生于2017年10月7日,编号Q430660490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唐敏岚(性别:女,母亲:何巧利,父亲:唐东)出生于2017年10月7日,编号Q430660491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危思萌(性别:女,母亲:曾小霞,父亲:危乐杰)出生于2015年02月11日,编号P430092434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李同意于2024年6月12日不慎遗失身份证,身份证号:411522198810096315,特此声明

王祖军遗失海南盛秦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购房款收据1张,收据号:2711450,金额:100000元;现声明作废。

本人杨燕遗失身份证,证号511303198801055822,声明作废。自登报之日起不承担被人冒用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父亲刘超,母亲唐西湖,遗失儿子唐泽宇出生医学证明,编号:R430557447,出生日期:2018年2月22日,特此声明作废。

四川毫达律师事务所(北京)分所张梦瑜律师由于不慎遗失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执业证(执业证号:11101201511188683),特此声明作废。

四川毫达律师事务所向妮律师由于不慎遗失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执业证(执业证号:15101201411461362),特此声明作废。

奇台县疆麦捷农机销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25MAC6PCMW59)遗失财务专用章(编码6523250032486),合同专用章(编码6523250032488),现声明作废。

龙海市军垦水产专业合作社(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3350681553211107L)遗失公章,声明作废。

三亚家喻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海棠区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200MA5T4Y904X)不慎遗失公章、财务章,声明作废。

博白县宁潭镇教育发展奖学协会遗失《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450923MJ601018C),现登报声明遗失作废。

濮阳翰墨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902MADCH4822N)不慎遗失公章一枚,编码4109020328351,声明作废。

皮山县百年胡杨大酒店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一枚,编号:6532230018225,声明作废。

皮山县桑株镇畜牧兽医站遗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税收入专用收据(三联)2本50份,票号:0124576到0124625,遗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专用收据(三联)10份,票号0301041到0301050,遗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专用收据(三联)9份,票号0000008101到0000008109。声明作废

沈阳市比萨广场披萨店,公章,财务章,于晓水法人章,丢失声明作废。

福建泰志实业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编号:35012410004889,声明作废。

武汉钧铭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淋山河分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121MA4F5MBW7P;遗失公章(编号:4211210020694)、财务专用章(编号:4211210020695)、法人章(姓名:李辉涛,编号:4211210020698)、发票专用章(编号:4211210020696)、合同专用章(编号:4211210020697)各一枚,声明作废。

凌海市农贸市场李二牛肉摊床遗失公章一枚,编号:210724001031088,声明作废。

开封诚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编号:4102210042595,声明作废。

漳平市九福家庭农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50881MA2YPN5H1U)不慎遗失公章,编码:35088110022791,声明作废。

贵州万邦圣达环保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321MA6DMH639J)不慎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高州市古丁镇大厢村沙田一经济合作社,统一社会信用代码:N1440981MF4619403Q,遗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证正副本,声明作废。

思南恒成农业专业合作社遗失财务章5206248802611、罗成法人章5206248802613、公章5206248802610、发票章5206248807712,声明作废。

新蔡县旭豪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729MA9L1UC732)不慎遗失公章一枚,编码:4128280039420,声明作废。

福州市长乐区日兴达提花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编号:3501821004265,声明作废。

沈阳金斯福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公章2101119009089、财务章、王跃越法人章2101120010624 19丢失声明作废。

光大银行上海分行不慎遗失光大银行北京分行2024年5月28日出具的编号为LG3500231357AH的保函修改正本及授权委托书,保函专用纸编号为0517378。特此声明作废

云南赚他五百亿商贸有限公司遗失公章(编号:5301002828046)一枚,现声明作废。

贵州瑞诺博建材有限公司(现公司名贵州奥拓商贸有限公司)遗失公章(编号5202018662631)、合同专用章(编号5202018662633)、发票专用章(编号5202018662632),声明作废

河南旭日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不慎遗失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附页4张),经营许可证编号:B2-20192032声明作废

天津福恩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不慎遗失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赵继虎)入名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MA06C76K9H,声明作废。

信用在线科技发展(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7GTY1R)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声明作废。

信用论坛科技发展(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7GT97N)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声明作废。

北京圣洋世纪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MAC9NUY51H)不慎遗失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人名章,声明作废。

作废声明:北京速成全优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MACQ4NUU3L)作废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人名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钱氏博天医学研究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351633803 0)作废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人名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幽灵国际安全服务(北京)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400MAC5B86U96)作废公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沉鱼出听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1P4LM9K)作废公章、合同专用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动见康盈(北京)健身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MA01XXC04N)作废财务专用章、法人人名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减资公告:北京日月七天航天药房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06794624K)经股东决定,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减少至5万元,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北京爱睿视美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1MA001HU0XA)经股东决定,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20万元减少至1万元,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北京振宏伟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65611172 8)经股东决定,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减少至10万元,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